

他是最早注意到都市社会中金融影响力的中国现代作家

——谈茅盾笔下的《子夜》与上海的城市景观

杨扬

茅盾的长篇小说《子夜》1933年1月由开明书店出版，出版的当年就创下发行纪录。从1933年到2017年，跨越八十多年时间，中国的文学发生了多少变化，对《子夜》的评价也经历了众说纷纭的历史考验，如今这部作品依然会不时地浮现在人们的阅读视野中。读不读《子夜》，读的人多还是少，或许都不重要，重要的是二十世纪中国文学世界中，有了《子夜》，有了这样的文学尝试和文学类型，只要触及到相关的文学问题，人们便会想到它，阅读它，与之对话，从中获取滋养。

文学中的上海，在茅盾《子夜》诞生之前与之后，都有。之前比较经典的有韩邦庆的《海上花列传》，之后，有张爱玲的一系列中短篇小说，差不多同时期的，还有穆时英、施蛰存、刘呐鸥等“新感觉派”小说。但茅盾《子夜》中所描写的上海，与这些作家笔下的上海城市景观完全不同，这个不同不是细节描写技巧问题，而是对城市生活的理解和期待不一样。

茅盾的文学书写雄心勃勃，他期待自己的作品对上海城市生活有一种整体的表现，所谓整体的表现，茅盾自己没有具体说明，但通过《子夜》的描写，我们可以感受到他的这种努力。《子夜》作品中的人物跨度很大，有人统计有70多个。茅盾用这些不同社会阶层来整体反映一个时期的上海都市生活面貌。因此，无论小说的篇章结构，还是人物场景，茅盾都有精心细密的考虑，这也使得《子夜》理性的色彩比较强烈，体现出茅盾长期从事文学批评和文学编辑的职业特点。他自己在总结《子夜》的写作方法时说：“本书的写作方法是这样的：先把人物想好，列一个人物表，把他

们的性格发展以及连带关系等等都定出来，然后再拟出故事的大纲，把它分章分段，使他们联接呼应。”他在《子夜》开头设计吴老太爷到上海，病逝后吴公馆中各色人等齐聚，这一开局常常被以前的文学史研究者称道，将它与托尔斯泰《战争与和平》的开场相对比。不过，在我看来，这是茅盾个人经验与理性思考双重努力的结果。茅盾不同于当时一般的文学青年以及韩邦庆、张爱玲这类描写都市生活的作家，他是中国现代文坛开风气之先的人物，有着不一般的政治情怀和文学理想——通过《小说月报》以及文学研究会，他与鲁迅、郑振铎等关系密切，不断引领新文学在新的表现空间和新的表现技巧方面发展；1920年他就参加了陈独秀组织的上海马克思主义小组，成为最早的中国共产党人。所以，在《子夜》中，他要选择一个点来展示他的这种思考与文学想象，吴公馆以及出入其间的人物，便是他的文学贡献。我们说《子夜》的开头，体现了一种不同寻常的文学提炼能力。如果用最简略的叙事话语来概括，其实就一句话：一个人来上海，不久，他死了。这句话引发的前因后果，意味深长。这种意味深长的东西，就是文学所追求的。

二

《子夜》在表现上海城市生活景观方面，有自己的独特之处，这个独特之处，就是将上海城市生活与现代社会连接在一起。如小说一开始展示了外滩外白渡桥附近十里洋场的环境气氛，读者从中可以感受到的是一种完全不同于传统社会的现代都市气息。对上海城市生活景观的这种独特的处理方式，与茅盾的上海生

活经历以及长期的观察思考有关。从1916年初到上海谋生，至1933年出版《子夜》，茅盾有10多年时间是在上海度过的。对于都市社会生活的观察和思考，除了书本知识之外，茅盾亲身经历和见证了很多重大事件，他这一阶段所交往的不少人物，在当时和后来的中国政治、文化生活中，都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茅盾与这些人交往，所见所闻、所思所想，所关注的问题焦点以及逐渐形成的思想视野，都有着鲜明的个性色彩，也因此与当时一般的文学写作者形成差异。《子夜》通过沪上一批企业家、金融巨头、文化人、军人、政客、纱厂工人的活动，来折射当时的中国社会状况，这种视野和小说的内容材料，都关系到当时社会政治的敏感神经，说它宏大，不仅指影响范围大，而且也意味着作为一种社会力量的代表，其威力不容小觑。《子夜》中的人物，不管大人物小人物，都是一个时代的社会力量的象征，只有这个时代、这个社会，才拥有如此这般的人物。但《子夜》又不是为宏大而宏大，而是有着精心选择的文学视点，这个视点就是通常所说的经济活动。茅盾在描写上海城市生活时，反复思考了经济在社会生活中的重要性，并将它当作都市生活的一种文化符号来塑造。

金融资本的社会影响力是《子夜》非常抢眼的一个展示场域。以往研究者大都强调代表金融资本的赵伯韬最终战胜实业资本吴荪甫这一故事结局，以为这意味着茅盾对当时中国社会走向的一种判断。其实，这与其说是茅盾希望借小说来对社会走向做出自己的判断，还不如说他是通过文学描写与文学想象，来传递他对都市生活的某种感受。在他看来，城市中最具威力的，不是那些看得见摸得着的实业资本，而是游走于投机市场的金融资本。所以，应该注意到《子夜》最后的结局，吴荪甫败在了赵伯韬手下，带着家小，狼狈地离开上海。这一结局，放在今天的语境中，很多人可能会觉得不怎么奇怪，金融资本当然比实业资本厉害。茅盾在1930年代或许还没有完全理解金融与现代城市之间的关系，但他是现代作家中最早注意到都市社会中金融资本影响力的作家。第一个写金融交易所的，就是茅盾。这种文学关注，或许与他个人生活经历有关，他的一个亲戚恰好是金融界的重要人物，1930年回国不久的茅盾，因为眼疾休息，在他的这个亲戚的公馆中，他见识了包括金融巨头在内的各种人物，领教了金融资本的巨大威力。照茅盾的理解，或许只有在当时的上海，才有可能拥有这样的金融权威，而这金融威力的背后，纠结着各种各样的社会力量。《子夜》中国金融资本所展开的细节描写，充满了戏剧性，很有活力。像浦江夜游，一群体面的金融大亨围着交际花鼓噪取乐。像投机生意场上各种博弈手段的运用，真可谓无所不用其极。甚至出现用金钱来买通军阀，迫使他们佯装败北，以哄抬沪市股价。这些丰富多彩的金融运作场景的描写，在1930年代中国现代文学作品中，大概也只有《子夜》中才能遇见。

三

《子夜》在1930年代的中国文坛揭开了新篇章，它激发起人们对现代都市生活和现代社会生活的关注。事实上，《子夜》是现代中国文学史上第一部描写都市生活的长篇小说，还处于起步阶段，茅盾就意识到它的重要价值，并创造出了一系列个性色彩明显的城市文学景观。也正是这样开阔的文学视野中，显示了他与那些描写都市市民生活的作家作品的巨大差异。所以，无论是从上海的文学经验的积累，还是对城市生活的文学表达来看，《子夜》是值得大家认真阅读的。

（作者为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丁筱芳《都市风景线》（局部）

跟杨永直学写作

邓伟志

在纪念杨永直诞辰100周年的日子里，看到杨宁生在他的纪念文章中讲到《为谁谋幸福》一书。这让我回想起杨永直部长写这篇文章的日日夜夜。

《为谁谋幸福》出版于1963年，写于1962年底。那时我在上海社会科学院学习室工作。学习室是由兼任社科院院长的杨永直亲自抓的。组成人员名单是由他在海格大楼宣传部会议室宣布的。他出于对学习室的厚爱，幽默地对副院长兼室主任的庞季云说：“你是室主任，我是班主任。”他经常来学习室讲话。因为学习室的培养目标是政治家，所以他时常对我们讲“为谁学习”、“为谁写作”。他说这是涉及人生观、世界观的根本问题。这个问题解决好，文章才能写好。至于如何写文章，他既反对对空谈主义，又反对对无病呻吟，他反对不着边际的对牛弹琴，强调有的放矢和对症下药。这跟今天流行的“问题导向”一说十分相近。他对我们讲，找到了问题的症结，分析的

时候不要老调重弹，他反对拾人牙慧形而上学，他是中共中央机关报延安《解放日报》创刊人之一。“反对党八股”时，他在延安《解放日报》撰文《反对党八股“反对党八股”》，一针见血，言简意赅，在陕甘宁边区引起广泛关注。有一次，他在研究室跟我们讲如何提炼新观点，强调从“实事”中“求是”。庞副院长按话，问我们：“你们知道一百二十多年前南宋学派代表方东树吗？”我们羞涩地说：“不知道。”庞季云说：“讲出‘夫即物穷理，非即实事求是乎？’这一著名论断的方东树是永直同志的伯曾祖父，永直同志原姓方。”

杨永直要求我们实事求是，他在写《为谁谋幸福》时处处遵循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他十分了解现实生活中不健康的思想，如他书中所批判的“有一位女青年公开声言‘谁有钱，我就跟他走’的错误说法，都是他掌握的第一手资料。同时，他又布置学习室冯德印收集类似的言论。杨永直坚信马克思主义，他在提升

新观点时很注意钻研马列主义和毛泽东思想。他还吩咐我为他提供马列有关幸福的论述。由于我们水平太低，成书时，我们提供的资料他采用得不多。实际上他不是指望我们提供材料，而是让我们参与写作实践。

重读《为谁谋幸福》，可以看出他深入了解了“实事”，正像他在书的开头所写的：“听到许多街谈巷议，也看到许多报刊文章，也读过许多信函书简……”连续三个“许多”，说明他是“采得百花酿得蜜”。重读《为谁谋幸福》，可以看出他旁征博引，从马克思、毛泽东到黑格尔、穆勒等人的文章，他都引用得当。

重读《为谁谋幸福》，可以看出他观点鲜明，敢于亮剑。正如他在结束语中所说的：“让我们为全世界的无产阶级和一切被压迫被剥削人们的幸福而奋斗吧，个人的幸福亦在其中矣！”杨永直的《为谁谋幸福》是我们当年，也是今天学习写作的范文。（作者为上海大学终身教授）

还是在上世纪90年代的时候，我对上海马路产生了兴趣，并由此开始关注上海史研究，不仅买来满满箱的研究资料，从《点石斋画报》、《良友》影印本、《申报》索引到《上海研究资料》《上海通史》等相关专书图集，收集从《歌浦潮》《海上花列传》到《子夜》《半生缘》《上海的早晨》《长恨歌》等几乎所有上海题材的小说，还有意识地与上海史专家交朋友，工作之余，又常呼朋唤友，踏访历史建筑，搜罗名人故事。

时隔多年，上海学从汗牛充栋的“显学”，渐入“深学”，有上海史研究，有地方志研究，有家族史写作，文学创作更是随出一部《繁花》。我这个人也喜欢独辟蹊径，便选择了我最为熟悉的愚园路为起点，开始以微信朋友圈为阵地，尝试我的“愚园路钩沉系列”，得到了一定的反响，收集进我以《愚园路上》为书名的散文随笔集，出版后，引起了更大的反响。为了不辜负人们的期望，也为了给城市的历史研究提供一个新的路径，我决定认真地做一本开放式的愚园路路史或路志。

法国年鉴历史学派第二代的台柱布罗代尔把历史时间区分为地理时间、社会时间和个体时间，并称之为“长时段”、“中时段”和“短时段”，相对应提出“结构”、“局势”和“事件”三个概念来解释历史。他的观点影响了后来的许多专业历史研究者，许多中国的历史学家也深受其影响，但是也有人提出了“新史学”口号来对布氏的结构决定论加以修正，他们除继续重视经济、社会史外，开始恢复政治史、叙述史的地位，把历史研究引向历史人类学和心理史。我不是一个学院派的专业历史研究者，至多只是一个历史研究爱好者，对愚园路路史的搜罗纯属业余兴趣，但作为一个微观历史、现实生活史的写作者，自然也需要最起码的理念和方法，除了了解布氏的方法论，他的历史地理，我显然更接近于“新史学”，更把兴趣点落在“社会时间”和“个人时间”，“局势”和“事件”上，甚至是城市的日常生活和人物的心灵史上。这种带有文化学叙事、非虚构写作特点的聚焦方法不是非常宏观，但也能以小见大，透视时代，打动读者。

上海的路，大多是改过名的。得名于愚园的愚园路却奇迹般地自命名起，贯穿于各个时代而未曾易名，成就了愚园路始终如一的老底子，成就了上海滩上的一个“传奇”。愚园路的一个重要特征是从郊野水乡，经越界筑路（一段在租界里），恒历一个世纪的不辍建设，而最终成为当下充满现代性的大都市街区。它复杂、丰富、多层的社会内涵，它的市井文化、弄堂文化、社区商业、大雅大俗等特点都使之成为研究上海市民社会的一个典型样本。而翻开愚园路这部石头大书，我通过城市街道的“田野调查”，总结出荡马路、穿弄堂、入堂奥、听故事、有感悟五步阅读法，从中我们可以读取上海自东向西的城市生活发展史，找到上海城市建筑风格演变的脉络，见证上海乃至中国的近现代史，最终从历史人物大开大阖的命运中领悟自己的人生。

我的材料来源是三文：即文物（建筑）、文献（资料）和文化老人（回忆），并加以自己和周遭爱好者的讨论质疑、考证修订、分析判断、逻辑推理和文学表达，进行集成创新，在这一过程中，每一篇新发现的历史文档、每一张新发现的照片，都会带来惊喜的印证和串联。尽管我呕心沥血，通过空间轴和时间轴，从东到西排出了较完整的愚园路弄堂建筑和名人活动表、愚园路大事记等突破性的基础史料，但总体而言，愚园路的研究仍是一个打基础的工作，尤其是我深深知道，个人力量总是有极限的，正如我可以发



李守白以石库门建筑为主题的绘画

愚园路：走进一本石头的大书

——关于《愚园路》——对一条路的路史式探究，为了回家

徐锦江

眼前人和别人的错误，别人也可以发现我的错误，所以我希望：所有对之有兴趣的志愿者们来参加这个城市文化的接力游戏。通过社区弄堂居民的集体回忆和钩沉，把故事变成文献，拯救具有精神价值和文化价值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今天我们回忆的是愚园路，明天也可能是复兴中路、建国西路、陕西北路、武康路、华山路、新华路、思南路、山阴路、多伦路或其他路。当一条条路的历史通过众筹的回忆点点滴滴还原出来时，我们这座城市的基因和密码也就得到了全面破译、系统复盘和完整重构。唯有了解了身边的建筑秘密和历史故事，才会更热爱我们的生活环境，热爱我们所居住的城市。

建筑并不是水泥砖块的冰凉堆砌，而是一个承载着记忆的生命体，人们认识建筑的过程，就是赋予它全新内涵的过程。城市发展到这个阶段，特别是21世纪的今天，世界急剧变化，身处转型期的人们，无处着落的人们，更渴望抓住些什么，来留住自己的根，寄托乡愁乡思，寻找“吾心安处”。上海能够讲出“建筑是可以阅读的，城市是有温度的”这样的话语，并能带来共鸣的掌声，我认为并不仅仅是因为报告者的文学性描述，而有着更为深刻的含义，表明了城市管理者的顶层设计理念和市民对城市的历史保护意识又有了一个飞跃，从保护历史建筑到保护历史风貌，再到提出“建筑是可以阅读的”，亦即保护历史文脉，说明了我们的城市历史保护意识已经从保护建筑的器物表证层面，跃升到保护建筑内涵的精神文化层面。我们没有理由不为这样的认识飞跃鼓掌。这对上海这座由沧桑的历史中走来，承载着光荣与梦想的城市无异是极其重要的。

在城市更新过程中，我们或许不能保证每一幢建筑都保存下来，这样既不现实成本也太高，但我们对城市的记忆可以用文学、文脉、图片、多媒体影像资料，和在旧址留下一块小石碑或挂一块小木牌，加二维码扫描的形式保存下来，尤其是当下互联网大数据时代，留存手段的丰富性和公众参与的便捷度，都使之成为可能，这比保护一幢楼的成本要低得多，每个人都可能成为其中的一个贡献者，你、我、他。

法国作家普鲁斯特的《追忆逝水年华》企图说明：一切物质的东西都要被时间销蚀掉，只有感觉到的、经历过的东西才是真正的存在，人世间“真正的乐园是已经失去的乐园”，只有通过回忆，通过对过去感性经验进行再创造，生活才有真正的意义，人才有存在的价值。

有时候的确如此：生活的意义在于回溯。这就是为什么甜蜜的“乡愁”会让人如此兴致勃勃。尤其是在今天，人们更需要一个可靠的抓手和基点，一个历史人文的根，来坚守自己、捍卫自己，知道自己是谁，来自何方，去向哪里，才不至于在虚空中迷失。这就是哲学甚至宗教意义上的“乡愁”。而马路、弄堂、里居，正是这样一些自我认证的物化符号和内涵，使现代城市人的“乡愁”有所附丽。

千条路，万条路，世界上的路其实只有一条，那就是回家的路。对一个人来说如此，对一个人的人生来说，更如此。人皆有往，愚园路上，吾之往也。